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公司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06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2,173,886.64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后,尚需提请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永悦科技	603879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朱水宝	陈颖
办公地址	福建省泉州市惠安县泉惠石化园区	福建省泉州市惠安县泉惠石化园区
电话	0595-87259025	0595-87259025
电子信箱	zsb@fjyykj.com	zsb@fjyykj.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属于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分类代码:C26)。根据公司主营业务情况及主导产品的应用领域,公司所处细分行业为不饱和聚酯树脂行业。

(一)报告期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作为国内知名的树脂厂家,主营业务以不饱和聚酯树脂为主的合成树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为主。

(二)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对外采购苯乙烯、顺酐、废旧PET、废塑料、二甘醇、苯酐等原材料,部分原材料直接向生产厂商采购,部分原材料向生产厂商的经销商采购。公司根据销售订单,结合原材料库存情况,以及对原材料市场价格走势的预判,通过比较备选供应商的品牌、质量、持续供应能力、售后服务、价格等因素后,择优选择并纳入合格供应商体系,进行后续采购活动,并每年进行评定。

目前,公司已形成较为稳定的原材料供应渠道,针对大宗原材料每年与合格供应商洽谈采购计划。公司主要采取每月根据生产需要和原材料的市场行情确定采购量和采购价格的采购方式;为预防原材料阶段性短缺,或因不确定因素造成的原材料价格大幅度波动,以保证公司生产的持续性稳定性为前提,需求量较大的原材料也采取合约采购的方式,在一定合约期限内,与供应商约定具体的合约数量,执行约定的原材料定价方式。

公司建立了严格的原材料采购质量管理体系,未经检测或检测不合格的产品无法入库和使用。

2、生产模式

公司综合考虑订单情况和库存情况制定产品生产计划,在满足客户订单和安全库存的前提下依托自身生产能力自主生产。

公司制定并遵照执行生产管理制度、安全生产管理制度等内部制度。销售部取得订单,再结合产成品库存状况,编制销售计划;生产管理部根据销售计划,编制生产计划、原材料采购计划,并安排车间组织生产;质检部根据产品的执行标准和技术部门下达的工艺及操作规程对生产过程进行监督管理,对成品以及原材料进行检测。

3、销售模式

公司的销售模式为直销,不存在经销模式。直销客户中,包括生产商和贸易商,以生产商为主,贸易商占比较低。其中,生产商为公司产品的最终用户;贸易商模式下,公司产品并非直接卖给最终用户,而是与贸易商签订普通的商品买卖合同,贸易商对其采购的商品可自行定价销售,也无最低销售量的要求。

公司设立销售部,负责处理订单、签订合同、执行销售政策和信用政策等工作。在销售活动的组织上,公司实行按销售区域划分的区域经理负责制模式。公司根据不同的区域由不同的区域经理负责管理。区域化分工,使得各区域经理可根据所辖区域的人文、自然、社会条件等特点,更好的安排销售及售后服务,促进各区域经理对所负责领域的深化理解,在向客户营销时更具针对性。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1年	202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年
总资产	546,682,104.69	585,304,169.51	-6.60	581,366,531.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28,133,403.57	524,428,649.61	0.71	526,276,895.77
营业收入	396,238,712.72	406,386,873.21	-2.50	428,725,782.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428,092.63	6,251,403.04	2.83	24,390,446.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41,733.41	-6,775,330.59	-108.00	16,385,890.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37,706.10	2,877,348.06	304.46	16,943,896.4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2	1.19	增加0.03个百分点	4.6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77	0.0224	-20.98	0.1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77	0.0224	-20.98	0.12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92,933,336.35	116,094,215.49	103,428,679.50	83,782,481.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02,585.18	3,638,724.21	1,131,668.37	-1,544,885.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851,431.06	2,498,958.49	-335,550.17	-3,473,105.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85,875.94	1,991,888.92	6,015,302.60	-355,361.36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1,95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2,184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数量	股东性质
江苏华英企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62,159,500	62,159,500	17.16	0	质押	17,0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傅文昌	-1,470,000	57,330,000	15.8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陈志山	-10,441,302	27,176,558	7.50	0	质押	25,813,785	境内自然人
王庆仁	1,926,936	18,115,656	5.0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付秀珍	3,292,800	14,268,800	3.9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付水法	-312,300	12,231,700	3.3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骆洪宇	1,948,310	7,150,910	1.9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陶德琴	5,256,000	5,256,000	1.4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陈仁平	4,845,640	4,845,640	1.3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骆瑞堂	840,000	3,640,000	1.0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本公司上述股东傅文昌、付水法、付秀珍为公司原始控股股东、原实际控制人,其中,付水法为付秀珍、傅文昌之父;傅文昌为付秀珍之弟。 2、本公司上述股东王庆仁系付水法之外甥,傅文昌、付秀珍之表哥。3、本公司上述股东骆瑞堂、骆洪宇为父子关系。 4、除上述情形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形。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9,623.87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50%;实现归属于上市股东的净利润642.8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83%;公司总资产54,668.21万元,同比增长-6.6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52,813.34万元,同比增长0.71%。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代码:603879 公司简称:永悦科技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报告摘要

证券代码:603879 证券简称:永悦科技 公告编号:2022-029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年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第十三号—化工》的要求,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年度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主要产品的产量、销售及收入情况

2021年公司营业收入为396,238,712.72元,其中主营业务收入为389,150,791.59元,其他业务收入为7,087,921.13元。主营业务收入产销情况如下:

类别		2021年1-12月 产量(吨)	2021年1-12月 销量(吨)	2021年1-12月 销售收入(元)
UPR	工艺品树脂	2,310.00	2,272.38	20,597,422.37
	玻璃钢及其他树脂	8,110.20	7,987.41	71,764,211.85
	人造石树脂	33,956.51	33,391.44	296,789,157.37
总计		44,376.71	43,651.23	389,150,791.59

二、主要产品价格变动情况(不含税)

类别		2021年1-12月平均售价(元/吨)	2020年1-12月平均售价(元/吨)	变动幅度
UPR	工艺品树脂	9,064.25	7,136.09	27.02%
	玻璃钢及其他树脂	8,923.65	6,974.89	27.94%
	人造石树脂	8,892.10	6,858.03	29.66%

三、主要原材料的采购价格变动情况(不含税)

类别	2021年1-12月平均采购单价(元/吨)	2020年1-12月平均采购单价(元/吨)	变动幅度
苯乙烯	7,901.31	5,599.64	41.10%
PET塑料片	4,458.19	4,043.62	10.25%
顺酐	9,705.15	6,081.96	59.57%
二甘醇	5,136.79	3,684.30	39.42%
丙二醇	13,876.64	7,252.80	91.33%
苯酐	5,728.92	4,992.27	14.76%

四、其他说明

以上经营数据仅为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概况之用,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0日

证券代码:603879 证券简称:永悦科技 公告编号:2022-030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本次会议。

● 本次董事会全部议案均获通过,无反对票、弃权票。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4月6日以邮件和电话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本次董事会于2022年4月19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翔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一、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1年度审计报告》(致同审字(2022)第351A009248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2021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428,092.63元,2021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8,458,373.94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以母公司净利润数为基数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845,837.39元后,当年度可分配利润为5,582,255.24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123,008,486.61元,扣减当年已分配的2020年度现金红利2,183,708.52元,2021年年末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26,407,033.33元。

董事会提议2021年利润分配预案:本公司拟以公司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06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五)、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度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度述职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基于公司后续生产经营和审计业务连续性考虑,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董事会同意公司继续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议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审计工作量、参考审计服务收费的市场行情,与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审计服务费。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1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1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八)、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九)、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公司及子公司预计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根据公司2022年生产经营计划,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在不超过总授信额度范围内,最终以各银行实际核准的授信额度为准)。同时,为提高子公司的融资能力以及业务履约能力,公司拟为子公司泉州永悦新材料有限公司、盐城永悦智能装备有限公司以及福建省永悦化工贸易有限公司,在上述授信额度内为子公司提供不超过1.65亿元的担保额度,在此额度内由公司及上述子公司根据实际资金需求进行融资业务。

上述银行综合授信可用于银行借款、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汇票贴现、银行保理业务、贸易融资等业务品种(以公司、上述子公司和各银行签订的授信合同为准)。上述银行综合授信额度不等同于公司及上述子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及上述子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同时公司董事会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陈翔、财务总监朱水宝在额度范围内审批及相关手续的办理权限,并与金融机构签署上述担保事宜项下的有关法律文件,有效期自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公司及子公司预计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公司2022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方案》

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徐伟达先生回避表决,审议通过《公司2022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徐伟达先生的薪酬方案》,2022年度薪酬为50万元。

2、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2022年度高级管理人员朱水宝先生的薪酬方案》,2022年度薪酬为70万元。

3、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2022年度高级管理人员陈志恒先生的薪酬方案》,2022年度薪酬为35万元。

4、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独立董事谢树志先生回避表决,审议通过《公司2022年度独立董事谢树志先生的津贴方案》,2022年度津贴为7.2万元。

5、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独立董事吴宇先生回避表决,审议通过《公司2022年度独立董事吴宇先生的津贴方案》,2022年度津贴为7.2万元。

6、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独立董事余思彬先生回避表决,审议通过《公司2022年度独立董事余思彬先生的津贴方案》,2022年度津贴为7.2万元。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计提2021年信用减值损失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2022年4月)。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保证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21年5月20日下午14时在福建省泉州市惠安县泉惠石化园区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采用现场会议及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第二项至第六项、第九项至第十五项议案以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0日

证券代码:603879 证券简称:永悦科技 公告编号:2022-031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全体监事出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监事会全部议案均获通过,无反对票、弃权票。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4月6日以邮件和电话方式通知了全体监事,本次监事会于2022年4月19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名。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许昭贤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1年度审计报告》(致同审字(2022)第351A009248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2021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428,092.63元,2021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8,458,373.94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以母公司净利润数为基数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845,837.39元后,当年度可分配利润为5,582,255.24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123,008,486.61元,扣减当年已分配的2020年度现金红利2,183,708.52元,2021年年末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26,407,033.33元。

董事会提议2021年利润分配预案:本公司拟以公司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06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三)、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通过《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实际情况。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公司及子公司预计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根据公司2022年生产经营计划,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在不超过总授信额度范围内,最终以各银行实际核准的授信额度为准)。同时,为提高子公司的融资能力以及业务履约能力,公司拟为子公司泉州永悦新材料有限公司、盐城永悦智能装备有限公司以及福建省永悦化工贸易有限公司,在上述授信额度内为子公司提供不超过1.65亿元的担保额度,在此额度内由公司及上述子公司根据实际资金需求进行融资业务。

上述银行综合授信可用于银行借款、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汇票贴现、银行保理业务、贸易融资等业务品种(以公司、上述子公司和各银行签订的授信合同为准)。上述银行综合授信额度不等同于公司及上述子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及上述子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公司及子公司预计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计提2021年信用减值损失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通过《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4月20日

证券代码:603879 证券简称:永悦科技 公告编号:2022-032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拟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06元(含税)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一、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主要内容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1年度审计报告》(致同审字(2022)第351A009248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2021年年末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26,407,033.33元。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本公司拟以公司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06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362,314,44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173,886.64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33.82%。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2年4月19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了此次利润分配方案,同意将利润分配方案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指引中有关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规定,也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是基于公司目前的经营状况、财务状况、资金需求以及未来发展状况所做出的重要决定,并充分体现公司注重对投资者的回报,使投资者能够分享公司的经营成果。

(三)监事会意见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兼顾了公司现阶段发展情况和公司对股东的回报,保护了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权益,同时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判断,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0日

证券代码:603879 证券简称:永悦科技 公告编号:2022-034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度公司及子公司预计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2022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在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公司为子公司提供不超过1.65亿元的担保额度,在担保额度内,为各子公司的担保额度可以调剂。

●被担保人名称:泉州永悦新材料有限公司、盐城永悦智能装备有限公司、福建省永悦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对子公司已实际发生的担保余额为0元。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本次综合授信担保额度预计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22年4月19日,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永悦科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公司及子公司预计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的议案》,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需要,根据公司2022年生产经营计划,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在不超过总授信额度范围内,最终以各银行实际核准的授信额度为准)。同时,为提高子公司的融资能力以及业务履约能力,公司拟为子公司泉州永悦新材料有限公司、盐城永悦智能装备有限公司、福建省永悦化工贸易有限公司,在上述授信额度内提供不超过1.65亿元的担保额度,在此额度内由公司及上述子公司根据实际资金需求进行融资业务。

上述银行综合授信可用于银行借款、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汇票贴现、银行保理业务、贸易融资等业务品种(以公司、上述子公司和各银行签订的授信合同为准)。上述银行综合授信额度不等同于公司及上述子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及上述子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为提供工作效率,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陈翔、财务总监朱水宝在额度范围内审批及相关手续的办理权限,并与金融机构签署上述担保事宜项下的有关法律文件,有效期自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二、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一)泉州永悦新材料有限公司(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法定代表人:徐伟达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

成立日期:2021年6月21日

注册地址:泉州市惠安县泉惠石化园区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新材料技术研发;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制造;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销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1年12月31日,总资产98.84万元、净资产802.08万元,2021年全年营业收入0万元,实现净利润-2.32万元。

(二)盐城永悦智能装备有限公司(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翔

注册资本:人民币2,500万元

成立日期:2022年2月21日

注册地址:江苏省盐城市大丰区大中工业园区南环路与东宁路交汇口(1)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通用航空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智能无人飞行器制造;智能无人飞行器销售;智能机器人的研发;智能机器人销售;特殊作业机器人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通信设备制造;通信设备销售;安防设备制造;安防设备销售;导航终端制造;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电子产品销售;碳纤维再生利用技术研发;石墨及碳素制品制造;石墨及碳素制品销售;户外用品销售;玩具制造;玩具销售;五金产品制造;五金产品零售;五金产品研发;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模具制造;模具销售;可穿戴智能设备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专业设计服务;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消防技术服务;消防器材销售;卫生用杀虫剂销售;日用化学产品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该子公司为2022年2月成立,成立时间不足一年,无近一年度财务数据。

(三)福建省永悦化工贸易有限公司(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法定代表人:傅文昌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

成立日期:2012年11月26日

注册地址:福建省泉州市惠安县辋川镇南星村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二楼

经营范围:化工产品以及原料的批发(不含民用爆炸物品);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涉及前置许可、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以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1年12月31日,总资产1,026.98万元、净资产964.15万元,2021年全年营业收入3,808.70万元,实现净利润162.07万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目前尚未签订相关授信及担保协议,上述计划授信及担保额度仅为公司及子公司拟申请的授信额度及拟提供的担保额度。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财务总监朱水宝在上述担保的额度范围内签署担保文件,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条款将在上述范围内,以上述公司与各金融机构实际签署的协议为准。

四、担保的原因及必要性

本次担保为满足子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的需要,有利于支持其良性发展,担保对象经营和财务状况稳定,资产信用状况良好,有能力偿还到期债务,同时公司对子公司有充分的控制权,公司对其担保风险较小,为其担保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不会对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产生影响。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审核后认为:本次公司及子公司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预计事项是在综合考虑公司及子公司业务发展需要而作出的,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整体发展战略。担保对象为本公司子公司,具备偿债能力,能够有效控制和防范担保风险,担保事宜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22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在授信额度内为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是基于其发展的合理需要,能够为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提供融资保障,有利于提高企业经济效益。本次申请综合授信担保事项为公司与公司子公司之间的担保,能够有效防范和控制担保风险。本次担保的内容、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为上述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并同意公司董事会将《关于2022年度公司及子公司预计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的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实际发生的对外担保累计余额为0万元,占公司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0。没有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0日

证券代码:603879 证券简称:永悦科技 公告编号:2022-033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1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计提2021年信用减值损失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情况概述

1.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原因

为了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2021年12月31日的资产状况和财务状况,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公司对2021年末应收款项、存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等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在清查的基础上,对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回收可能性,各类存货的可变现净值进行了充分的分析和评估,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2.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范围、总金额和计入的报告期间

经过公司对2021年末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范围包括应收款项、存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等,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2021年末公司拟计提信用减值损失2,299,973.00元。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事项减少公司2021年度利润总额2,299,973.00元,占公司2021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35.78%。公司本次计提的减值准备已经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计入的报告期间为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二、计提减值的依据、数额和原因说明

对于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当单项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对该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本年末,公司计提应收账款信用减值损失2,815,212.56元,冲回应收票据信用减值损失514,319.51元。

对于其他应收款,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本年末,公司冲回其他应收款信用减值损失920.05元。

三、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后,将减少公司2021年度利润总额2,299,973.00元。

四、董事会关于计提信用减值损失的合理性说明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是根据公司相关资产的实际情况并基于谨慎性原则计提,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计提依据合理且理由充分,符合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更为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资产状况。

五、独立董事关于计提信用减值损失的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 关制度的规定,遵循了企业会计准则要求的谨慎性原则,保证了公司所编制的财 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资产状况以及经营成果。 本次计提减值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批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同意本次计提减值事项。

六、监事会关于计提信用减值损失的审核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考虑了公司相关资产的实际情况,出于谨慎性原则,可更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同意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特此公告。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0日

证券代码:603879 证券简称:永悦科技 公告编号:2022-036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2年4月19日,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继续聘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1981年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5层。

首席合伙人:李惠琦

执业证书颁发单位及序号:北京市财政局 NO 0014469

截至2020年末,致同所从业人员超过五千人,其中合伙人204名,注册会计师1,153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400人。

致同所2020年度业务收入21.96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16.79亿元,证券业务收入3.49亿元。2020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210家,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收费总额2.79亿元;2020年年审挂牌公司审计收费3,222.36万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20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致同所已购买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6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2020年末职业风险基金1,043.51万元。

致同所近三年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致同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8次和自律监管措施0次和纪律处分1次。20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9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和纪律处分1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蔡志良,1994年成为注册会计师,199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3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2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4份。

签字注册会计师:邓伟,2006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4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2年开始在致同所执业,2020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3份。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程连木,1998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0年开始在致同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1份,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8份。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致同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本期审计费用80万元(不含审计期间交通食宿费用),其中财务报表审计费用6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20万元。审计费用系根据公司业务规模及分布情况协商确定,与上期相比,本期审计费用不变。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充分了解和沟通,对其专业资质、业务能力、独立性和投资者保护能力进行了核查。经核查,一致认为其能够满足公司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的工作要求,其满足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质要求,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

综上,为确保公司2022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工作的顺利进行及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审阅了《关于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做出了事前认可并发表意见如下:

1、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过程中,能够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以及注册会计师职业规范的要求,严格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所作审计实事求是,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真实。

2、董事会对《关于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的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3、为保持公司外部审计等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基于上述原因,我们同意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

(三)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续聘审计机构的事项已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0日

证券代码:603879 证券简称:永悦科技 公告编号:2022-037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年5月20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为配合当前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的相关安排,公司建议股东及股东代表采用网络投票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拟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请事先做好出席登记并采取有效的防护措施,来自中高风险地区的股东及股东代表请持7日内的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并配合会场要求接受体温检测等相关防疫工作。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年5月20日14 点00 分

召开地点:福建省泉州市惠安县泉惠石化园区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2年5月20日

至2022年5月2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	《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	《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度述职报告》	√
6	《关于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	《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8	《关于2022年度公司及子公司预计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的议案》	√
9.00	《公司2022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方案》	√
9.01	《公司2022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徐伟达先生的薪酬方案》	√
9.02	《公司2022年度高级管理人员朱水宝先生的薪酬方案》	√
9.03	《公司2022年度高级管理人员陈志恒先生的薪酬方案》	√
9.04	《公司2022年度独立董事谢树志先生的津贴方案》	√
9.05	《公司2022年度独立董事余思彬先生的津贴方案》	√
9.06	《公司2022年度独立董事吴宇先生的津贴方案》	√
10	《关于公司计提2021年信用减值损失的议案》	√
11	《关于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
12	《关于公司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13	《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

本次会议的会议资料将另行公布。

2、特别决议议案:4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4、6、7、8、10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9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徐伟达、朱水宝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879	永悦科技	2022/5/12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 请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委托代理人于2022年5月18日-5月19日的上午9:00-11:00、下午14:30-16:30到本公司证券法务部登记。

公司地址:福建省泉州市惠安县泉惠石化园区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邮编:362103

联系电话:0595-87259025;传真:0595-87269725。

(二) 出席现场会议的法人股东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和参会手续;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和参会手续;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和参会手续。

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请参阅本公告附件1。

(三) 异地股东可用信函(信函上须注明"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字样)或传真方式登记(以传真方式登记的股东须在出席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材料原件并提交给本公司查验),并经本公司确认后有效。

六、其他事项

(一) 会务联系方式:

通信地址:福建省泉州市惠安县泉惠石化园区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法务部。

邮编:362103

联系人:证券法务部

联系电话:0595-87259025;传真:0595-87269725

(二) 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2年5月2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	《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度述职报告》			
6	《关于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	《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8	《关于2022年度公司及子公司预计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的议案》			
9.00	《公司2022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方案》			
9.01	《公司2022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徐伟达先生的薪酬方案》			
9.02	《公司2022年度高级管理人员朱水宝先生的薪酬方案》			
9.03	《公司2022年度高级管理人员陈志恒先生的薪酬方案》			
9.04	《公司2022年度独立董事谢树志先生的津贴方案》			
9.05	《公司2022年度独立董事余思彬先生的津贴方案》			
9.06	《公司2022年度独立董事吴宇先生的津贴方案》			
10	《关于公司计提2021年信用减值损失的议案》			
11	《关于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12	《关于公司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3	《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879 证券简称:永悦科技 公告编号:2022-035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专项报告已经于2022年4月19日召开的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专项报告为年度专项报告,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对其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其出具了鉴证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现将本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755号)批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600万股,每股发行价6.75元,募集资金总额为24,300.0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3,089.62万元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21,210.38万元。上述资金于2017年6月8日全部到位,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致同验字(2017)第351ZA0013号《验资报告》。

2018年7月27日,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现用于以下募投项目: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15万吨/年废矿物油综合利用项目	38,810.55	16,682.75
研发中心项目	4,975.75	4,533.59
合计	43,786.30	21,216.34

2020年10月23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并于2020年11月20日召开了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终止实施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对首发募投项目研发中心项目予以结项,并将该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同时对募投项目15万吨/年废矿物油综合利用项目予以终止。

(二)本报告期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1.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投项目1,043.11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5,000.00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16,991.42万元(其中募集资金15,167.27万元,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扣除手续费1,824.15万元)。

2.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余额为18,526.11万元,其中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10,026.11万元,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为8500万元。

项目	金额(万元)
202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891.42
减:2021年1-12月募投项目支出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117,200
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闲置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4,047.39
加: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赎回	123,800
累计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扣除手续费等的净额	582.08
收回补充流动资金	5,000.00
202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0,026.11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建设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该制度分别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号——规范运作》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原《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修订后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须经由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于2017年6月8日与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专户存储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账号:699831086)、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泉港支行(账号:157600100100104802)、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营业部(账号:129680100178888999)分别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18年11月22日,公司又与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泉港支行(账号:157600100100117326)、子公司泉州市泉港永悦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悦新材料")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及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其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履行三方监管协议及四方监管协议进程中不存在问题,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用途	余额	备注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	699831086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0	见"注一"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泉港支行	157600100100104802	-	10,655,604.63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泉港支行	理财户	-	65,000,00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营业部	129680100178888999	-	89,121,451.7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泉港支行	157600100100117326	-	484,080.72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泉港支行	理财户		20,000,000.00	
合计	——		185,261,137.06	

注一:公司于2021年3月5日办理完毕该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与保荐机构、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签署的《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注二:截至2021年末,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金额为8,500万元。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均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实施,不存在违规现象。

三、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报告期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参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见附表1)。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1年度,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0年6月16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 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00万元(含5,000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公司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兴业证券发表了核查意见。上述事项的具体情况详见2020年6月1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告》(公告编号:2020-035)。该部分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3月3日全部提前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0元。

(四)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0年7月7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主营业务发展,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后合计使用不超过16,5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更好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上述事项具体情况详见2020年7月8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增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9)公司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兴业证券发表了核查意见。

2020年10月12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主营业务发展,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增加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后合计使用不超过16,5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更好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上述事项具体情况详见2020年10月15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增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6)公司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兴业证券发表了核查意见。

2021年7月1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主营业务发展,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增加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5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后合计使用不超过16,5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更好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上述事项具体情况详见2021年7月2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增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0),公司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兴业证券发表了核查意见。

2021年10月1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增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主营业务发展,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增加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5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后合计使用不超过16,5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更好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上述事项具体情况详见2021年10月12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增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5),公司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兴业证券发表了核查意见。

本报告期内,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列表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收回情况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	聚赢股票-挂钩中证500指数结构性存款(标准款)(SDGA200078N)	2,000	2020.7.15	2021.1.14	1.00%~3.22%	10.0274	到期收回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8,000	2020.7.9	2021.1.8	2.95%~3.032%	118.3233	到期收回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泉港支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1,900	2020.10.12	2021.1.8	2.35%	10.5359	到期收回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泉港支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3,200	2020.10.16	2021.1.14	3.00%	23.2767	到期收回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8,000	2021.1.14	2021.4.14	2.9~2.98%	57.2055	到期收回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泉港支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1,900	2021.1.15	2021.4.15	2.75~ 2.83%	12.8836	到期收回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泉港支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3,200	2021.1.15	2021.4.15	2.9~ 2.979%	22.8822	到期收回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泉港支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3,400	2021.3.9	2021.7.7	1.5~ 3.24%	36.2170	到期收回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泉港支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3,200	2021.4.22	2021.5.22	1.5~ 3.05%	8.5567	到期收回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泉港支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1,900	2021.4.22	2021.5.22	1.5~ 2.95%	4.5137	到期收回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8,000	2021.4.23	2021.5.24	1.5~ 3.25%	22.0822	到期收回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泉港支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3,200	2021.5.25	2021.6.24	1.5~ 3.17%	8.3638	到期收回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泉港支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1,900	2021.5.25	2021.6.24	1.5%~ 3.03%	4.2945	到期收回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8,000	2021.5.27	2021.6.28	1.5~ 3.26%	22.8647	到期收回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泉港支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3,200	2021.7.2	2021.8.1	1.5~ 3.05%	7.5748	到期收回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泉港支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3,300	2021.7.27	2021.8.27	1.5~ 2.97%	7.7916	到期收回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泉港支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2,000	2021.7.27	2021.8.26	1.5~ 2.92%	4.3562	到期收回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8,000	2021.7.29	2021.8.30	1.5~ 3.22%	21.2515	到期收回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泉港支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3,200	2021.8.11	2021.10.11	1.5~ 3.04%	15.4021	到期收回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泉港支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3,300	2021.8.30	2021.10.11	1.5~ 2.97%	11.2779	到期收回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泉港支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2,000	2021.8.30	2021.9.29	1.5~ 2.87%	4.8	到期收回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8,000	2021.9.06	2021.10.08	1.5~ 3.22%	22.7945	到期收回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泉港支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6,500	2021.10.13	2021.11.12	1.5~ 2.95%	14.8521	到期收回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泉港支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2,000	2021.10.13	2021.11.12	1.5~ 2.82%	4.3562	到期收回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8,000	2021.10.21	2021.11.22	1.5~3.2%	22.4438	到期收回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泉港支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6,500	2021.11.17	2021.12.17	1.5~ 2.95%	14.8521	到期收回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泉港支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2,000	2021.11.17	2021.12.17	1.5~ 2.82%	4.3562	到期收回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8,000	2021.11.29	2021.12.29	1.5~ 3.21%	19.9233	到期收回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泉港支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6,500	2021.12.21	2022.1.20	1.5~ 2.98%	–	未到期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泉港支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2,000	2021.12.21	2022.1.20	1.5~2.9%	–	未到期

截至2021年末,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金额为8,500万元,未超过董事会对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投资额度。

(五)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公司首发募投项目研发中心项目在2020年度已完成建设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的财务费用,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公司于2020年10月23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并于2020年11月20日召开了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上述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终止实施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对首发募投项目研发中心项目予以结项并将该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2021年3月5日,公司将该项目节余募集资金40,473,886.67元全部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并于同日办理完毕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8年7月27日,经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的"年产2万吨顺丁烯二酸酐项目"变更为"15万吨/年废矿物油综合利用项目"。2020年10月13日,公司收到生态环境局的回函,募投项目不符合当地环保规定,不予立项。2020年10月23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20年11月20日召开的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终止实施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对募投项目15万吨/年废矿物油综合利用项目予以终止实施。

截至2021年末,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具体使用情况详见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六、会计师对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意见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于永悦科技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致同专字(2022)第351A006319号),结论意见如下:永悦科技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有关规定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永悦科技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永悦科技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保荐机构在现场检查以及日常督导沟通中已多次督促公司尽快确定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保证募集资金的合理使用,保障中小投资者的利益。截至本专项核查意见出具之日,公司募投项目终止后的剩余募集资金(包含理财收益等)尚未确定用途,保荐机构将继续督促公司管理层从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求出发,尽快对这部分募集资金的用途做出合理安排,以符合投资者利益最大化为原则,并保持公司的稳健经营和持续发展。

特此公告。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0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1,210.3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7,065.44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43.1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80.46%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 年产2万吨顺丁烯二酸酐项目	是	16,682.75	–	–	–	92.31	92.31	–	–	不适用	不适用	是,2018年该项目已终止
2. 15万吨/年废矿物油综合利用项目	否	–	17,065.44	17,065.44	–	–	-17,065.44	–	–	不适用	不适用	是,2020年该项目已终止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4,533.59	4,533.59	4,533.59		950.80	-3,582.79	20.97%	2019/12/31	不适用	不适用	是,2020年该项目已实施完毕
合计	—	21,216.34	21,599.03	21,599.03		1,043.11	-20,555.92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1、由于公司上市进程时间跨度较长,作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年产2万吨顺丁烯二酸酐项目"立项较早,该项目可行性已发生了重大变化,如按计划投入募集资金生产,项目的投资回报存在较大不确定性。2018年7月1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并提交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将"年产2万吨顺丁烯二酸酐项目"变更为"15万吨/年废矿物油综合利用项目"。项目变更时,尚未通过泉州市生态环境局批准,为此,管理层一直积极与当地政府部门进行协调沟通。2020年,公司收到泉州市生态环境局的回函。泉州市生态环境局认为该项目属于废矿物油综合利用同时也是危险废物处置项目,未被列入泉州市"十三五"危险废物污染防治规划。因此,公司于2020年终止实施"15万吨/年废矿物油综合利用项目"。 2、2019年3月29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变更的议案》拟将"研发中心项目"的实施地点福建省泉州市惠安县泉惠石化园区公司现有土地(权证号:惠国用[2015]出第040001号)变更至福建省泉州市惠安县泉惠石化园区公司现有土地(权证号:惠国用[2015]出第040004号)。2020年,"研发中心项目"主体大楼已建设完毕并投入使用,项目已完结。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2018年,"年产2万吨顺丁烯二酸酐项目"可行性发生了重大变化,公司将该项目变更为"15万吨/年废矿物油综合利用项目",具体详见"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之"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2020年,"15万吨/年废矿物油综合利用项目"可行性发生了重大变化,具体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之"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专项核查意见之"三/(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1、2021年,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兴业银行厦门分行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累计购买银行理财产品56,000万元,理财产品累计到期64,000万元,取得理财收益306.89万元,年末没有理财产品未到期; 2、2021年,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泉州分行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累计购买银行理财产品0万元,理财产品累计到期2,000万元,取得理财收益10.03万元,年末没有理财产品未到期; 3、2021年,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兴业银行泉港支行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累计购买银行理财产品61,200万元,理财产品累计到期57,800万元,取得理财收益221.14万元,年末尚余8,500万元理财产品未到期,将于2022年1月20日到期。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2020年10月23日,研发项目中心募集资金结余4,019.89万元,原因如下: 1、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过程中,公司严格遵守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本着节约、合理的原则,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以及对公司即有的各项资源进行合理调度和优化,严格把控厂房建设、软硬件设备采购等环节,合理地降低了项目成本和费用。 2、募投项目"研发中心项目"原实施地点为福建省泉州市惠安县泉惠石化园区公司现有土地(权证号:惠国用[2015]出第040001号),计划新建一栋研发中心大楼,项目总用地面积为1,330平方米,"建筑及工程费"的预算金额为2,083.25万元。为了有利于公司整合管理以及为研发人员办公提供便利,更有效推动上述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展,公司于2019年3月29日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将"研发中心项目"实施地点变更至福建省泉州市惠安县泉惠石化园区公司现有土地(权证号:惠国用[2015]出第040004号),项目总用地面积为356.82平方米。实施地点变更后原预算中"建筑及工程费"节省了1,132.45万元。 3、公司原计划上市之后,拟利用募集资金购置研发设备用于多款不饱和聚酯树脂的开发,以提升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并进一步扩大产品的市场份额。但公司上市之后恰逢中美贸易战,而临着美国反倾销等严峻形势,导致公司的销量情况逐年下降。基于此,公司研发中心大楼建设完工后,停止对研发设备的购置,因此,研发设备费用以及相关项目实施费用未有支出。 4、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同时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也产生了一定的存款利息收入。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鉴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研发中心项目"已实施完毕,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的财务费用,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公司拟将"研发中心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2021年3月5日办理完毕该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与保荐机构、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签署的《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注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附表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5万吨/年废矿物油综合利用项目	年产2万吨顺丁烯二酸酐项目	17,065.44	17,065.44	–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合计	—	17,065.44	17,065.44	–	–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变更原因:公司原募投项目为"年产2万吨顺丁烯二酸酐",顺丁烯二酸酐简称顺酐,是生产不饱和聚酯树脂的重要原料之一。在该项目达产后,可满足公司现有不饱和聚酯树脂的生产需求,从而降低生产成本,提升公司整体竞争力。但由于公司上市进程时间跨度较长,作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年产2万吨顺丁烯二酸酐项目"立项较早,该项目可行性已发生了变化,同时,在公司产品的研发、市场等方面的资源储备以及业务基础没有达到预期。如按计划投入募集资金生产,项目的投资回报存在较大不确定性。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竞争力,在综合考虑国家的环保政策及公司长远发展战略等因素,公司拟按照相关监管要求对募投项目进行变更,变更为"15万吨/年废矿物油综合利用项目"。 决策程序:经公司2018年7月11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18年7月27日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信息披露情况:公司于2018年7月12日发布《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告》对该变更事项予以公告。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	项目已于2020年终止,具体详见"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之"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已于2020年终止,具体详见"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之"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